证券代码:002930　　证券简称:宏川智慧　　公告编号:2019-093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申请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告知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20日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请做好宏川智慧可转债发行申请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

公司已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告知函》中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并按《告知函》要求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说明和解释。现将《告知函》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及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请做好宏川智慧可转债发行申请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函)的回复》。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603019　　证券简称:中科曙光　　公告编号:2019-053
债券代码:113517　　债券简称:曙光转债
转股代码:191517　　转股简称:曙光转股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风险提示:

●本公告中列示的各项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会计处理及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2019年5月9日至公告日,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收到尚未公告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4,915.33万元,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23,810.00万元,国家课题经费25,553.65万元。其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已超过2018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

具体情况如下:

政府补助统计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名称/发放事由	收款时间	补助金额	类型	发放		取得依据
1	软件增值税退税	2019.05-2019.12	2,730.46	与收益相关	税务局		国发[2011]4号
2	天津市智能制造专项资金补贴	2019.12	806.50	与收益相关	天津市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津工信财[2018]3号
3	面向城市民生服务的大数据智能平台项目补助	2019.09	250.00	与收益相关	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务管理中心		
4	2019年海淀区支持智能制造绿色制造专项资金补贴	2019.09	25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科技园区海淀园管理委员会		
5	2019年度科技金融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补贴	2019.10	1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6	小额补助-其他收益(<100万)	2019.05-2019.12	620.43	与收益相关			
7	小额补助-营业外收入(<100万)	2019.05-2019.12	157.94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915.33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相关规定,公司拟将上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4,590.52万元,计入营业外收入257.94万元,计入递延收益60.00万元。

2、上述收款对收款年当期损益产生影响的金额为4,849.16万元(未经审计数),23,869.30万元(未经审计数)作为递延收益,截至公告日未影响当期损益。

3、本期间公司及子公司收到国家课题经费25,553.65万元,课题款项计入专项应付款科目。

三、风险提示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特此公告。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600146　　证券简称:商赢环球　　公告编号:临-2019-138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有关募集资金管理及股东减持事项的监管工作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22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有关募集资金管理及股东减持事项的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19】3007号,以下简称“《工作函》”)。公司收到后高度重视,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对《监管工作函》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并回复,根据《工作函》的要求,现就有关情况回复如下:

一、2019年11月20日,公司披露公告称,由于商赢控股股票质押回购交易出现违约,长江证券拟在公告披露15个交易日后90天内平仓处置不超过3%,商赢控股及一致行动人在公告披露15个交易日后第4到6个月减持不超过3%。

(一)请公司控股股东与长江证券明确,双方关于股东股票减持以及平仓处置的比例分配及时间安排意见是否一致。主动减持及平仓处置均属于股东减持行为,相关股东应确保二级市场减持行为符合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并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回复:

经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商赢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赢控股公司”)确认核实,其已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公司”)就公司股票减持以及平仓处置的比例分配及时间安排达成一致,双方将按照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减持公司股份,并及时通知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目前,长江证券公司已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商赢控股公司所持有的公司股份4,699,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136)。

(二)请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审慎评估资信情况和质押风险,明确为解决股份质押冻结问题已采取及拟采取的举措安排。股东股份质押平仓、司法冻结等存在风险隐患或处置进展的,应当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回复:

经公司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商赢控股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军先生,目前,商赢控股公司拟采取延长合同期、增加担保物等方式解决股份质押冻结问题,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2019年11月21日,公司披露公告称,前期金额约2.7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全资子公司的资金已经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报备的银行进账单信息显示,其中有7500万元的到账时间在2018年12月17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但根据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及核查意见,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仅为1769万元,低于上述12月17日的募集资金归还金额。

(一)请公司及保荐机构审慎核实,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期末余额小于临近期末归还金额的具体原因和合理性,相关募集资金专户资金的收付和余额情况是否真实有效,并说明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是否存在违规行为。

回复:

(1)公司审议决策情况

公司于2018年11月20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28次临时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21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全资子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内,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资金需要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7亿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全资子公司商赢文化传播(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赢文化公司”)4,000万元、全资子公司上海技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技邑教育公司”)5,000万元、全资子公司上海商赢盛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赢盛世资产公司”)5,000万元、全资孙公司商赢盛世电子商务(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赢盛世电商公司”)13,000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于2018年11月21日发布了《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全资子公司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137)。

本次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项目为经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以下募集资金项目:补充子公司Star Ace Asia Limited和Orient Gate Enterprise Limited流动资金项目13,000万元(原募集资金账户31050182360000000854)、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项目15,496.24万元(募集资金账户1001320629000034025)。

(2)后期划款及归还以及信息披露情况

1)向全资子公司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划款情况

划款日期	募集资金账户	收款单位	金额(万元)
2018年11月21日	31050182360000000854	商赢文化公司	3,000
		商赢盛世电商公司	8,000
2018年11月22日	31050182360000000854	商赢盛世电商公司	5,000
2018年11月22日	1001320629000034025	商赢文化公司	1,000
2018年11月22日	1001320629000034025	商赢盛世资产公司	5,000
2019年1月29日	1001320629000034025	技邑教育公司	5,000
合计			27,000

说明:原募集资金账户31050182360000000854支付1.6亿,其中3,000万为该账户产生利息收入。

2)募集资金归还情况

①2018年12月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如下:

归还日期	募集资金账户	还款单位	金额(万元)
2018年12月17	1001320629000034025	商赢文化公司	1,000
	31050182360000000854	商赢文化公司	3,000
	1001320629000034025	商赢盛世资产公司	3,500
合计			7,500

公司于2018年12月29日就上述提前归还部分暂时补充子公司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7,500万元事项进行了公告《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部分暂时补充子公司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②2019年11月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情况

归还日期	募集资金账户	还款单位	金额(万元)
2019年11月8日	1001320629000034025	技邑教育公司	5,000
2019年11月8日	1001320629000034025	商赢盛世资产公司	1,500
2019年11月20日	1001320629000034025	商赢盛世电商公司	13,000
合计			19,500

公司于2019年11月21日就上述归还暂时补充子公司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事项进行了公告《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的公告》。

3)2018年末余额情况及期间使用情况

①截至2018年12月16日募集资金余额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银行对账单显示,截至2018年12月16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累计为1,962.60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名称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余额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行上海奉贤支行	31050182360000000854	专用账户	832,768.44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行上海奉贤支行	31050182360000000855	专用账户	191,583.52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工行世博支行	1001320629000034025	专用账户	10,245,133.71
商赢体育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上海青浦支行	583415201800028	专用账户	196,545.66
上海烨欣贸易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陆家嘴支行	216180100100124737	专用账户	1,106.33
商赢智能健身(上海)有限公司	温州银行上海普陀支行	9050801201900008 88	专用账户	7,713,937.27
大连创元新材料有限公司	哈尔滨银行大连马栏广场支行	1275513861904207	专用账户	392,211.90
Star Ace Asia Limited	厦门国际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8032250000000069	专用账户	52,667.99
合计				19,625,954.82

②2018年12月17日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8年12月17日收到子公司还款7,500万元,后续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项目支出主要项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2018年12月16日余额	19,625,954.82
收回补流资金	75,000,000.00
利息收入	222,125.64
其他	5,802.68
2018年12月17日-2018年12月31日期间支付:	
支付货物采购款	38,196,875.00
支付租赁费及押金	32,369,823.30
支付日常运营采购	4,101,776.34
支付中介费	1,500,000.00
支付日常运营费用	992,626.93
财务费用	1,424.10
2018年12月31日余额	17,691,357.47

其中,支付货物采购款为向上海优科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采购的新型3D羽绒面料3,819.69万元。2018年12月初经相关内部审批流程后,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烨欣贸易有限公司与上海优科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协议》,向上海优科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采购的新型3D羽绒面料,根据采购审批报告产品较为紧俏,本次采购按公司合同管理和付款审批程序批后支付款项3,819.69万元(业务具体审批流程为:2018年12月2日业务部门进行业务接洽,并进行合同起草和送审,由法务部审核后提交财务总监审核,最后总经理审批后与对方签约执行),截至目前交易对方未发货。公司已于2019年11月28日发了《催告函》,要求上海优科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11月30日前向公司履行购销合同项下的全部交货义务,若届时未履行交货义务,本公司将采取一切必要的手段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包括向法院起诉并追究法律责任。目前,公司正在准备通过司法途径追讨上述款项并追究对方的违约责任。

支付租赁费及押金主要为向上海犇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支付3,229.77万元租赁奉贤区江海镇的16,854.64平方米房屋用于仓储及配套服务。

③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情况为1,769.14万元,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名称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余额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行上海奉贤支行	31050182360000000854	专用账户	8,932,042.95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行上海奉贤支行	31050182360000000855	专用账户	191,728.82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工行世博支行	1001320629000034025	专用账户	536,150.09
商赢体育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上海青浦支行	583415201800028	专用账户	194,208.29
上海烨欣贸易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陆家嘴支行	216180100100124737	专用账户	1,107.17
商赢智能健身(上海)有限公司	温州银行上海普陀支行	9050801201900008 88	专用账户	7,390,814.32
大连创元新材料有限公司	哈尔滨银行大连马栏广场支行	1275513861904207	专用账户	392628.30
Star Ace Asia Limited	厦门国际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8032250000000069	专用账户	52,677.53
合计				17,691,357.47

上述募集资金余额信息与公司此前披露的2018年末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一致。

4)其他事项

①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流动资金的原因

由于业绩下滑孙公司星盈亚洲和东志公司无法及时足额偿还贷款,2018年11月初,星盈亚洲和东志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亚洲)签订的贷款合同项下金额为港币10,000万元的部分贷款业务现逾期,债务总额为美金11,694,180.76元,公司于2018年11月2日发布公告(临-2018-135),受此影响其他金融机构与孙公司就贷款归还事项进行沟通,由于公司对上述贷款提供担保,同时,孙公司债务纠纷涉及公司被列为被告的可能风险,为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公司于2018年11月20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28次临时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21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全资子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临时补充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流动资金,以防止募集资金被冻结的风险。

②子公司Star Ace和Orient Gate用于偿还贷款及流动资金1.3亿元项目,于2018年9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因外汇管理等问题超过一年未实施。公司于2019年11月将其中1.28亿元归还商赢盛世电商公司的对外借款,其中200万元用于支付上市公司流动运营资金,存在使用主体不一致,不符合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但最终用途属于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用途。

(3)公司核查结论

公司通过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募集资金银行明细账、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相关协议及审批流程等的核查,公司认为,除上述二、之(一)之(2)之4)之②所述事项存在部分募集资金使用主体不一致的情况,不符合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外,公司募集资金专户2018年末余额小于2018年12月17日归还金额的主要是2018年12月17日至12月31日期间的对外使用,相关募集资金专户资金的余额情况与公司对外披露的一致,本次公司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涉及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符合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查阅了上市公司募集资金银行对账单、划款回单、凭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募集资金银行明细账、上市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相关协议及审批单据以及上市公司公告等资料后,保荐机构认为:

1、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专户2018年末余额小于2018年12月17日归还金额的主要是2018年12月17日至12月31日期间的对外使用,相关募集资金专户资金的余额情况与上市公司对外披露的一致;

2、上市公司2018年12月底向上海优科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采购的3D羽绒面料货物截至目前未交货或回款,上市公司应尽快采取进一步有效措施控制该笔资金安全;

3、2019年11月归还的1.95亿临时补流募集资金实质上已作为永久补流使用。其中子公司商赢盛世电商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回款账户和此前划出的募集资金账户不一致;子公司Star Ace和Orient Gate用于偿还贷款及流动资金1.3亿元项目于2018年9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因外汇管理等问题超过一年未实施,上市公司用上述募集资金(流动资金)于2019年11月归还商赢盛世电商的1.28亿元对外借款以及支付上市公司流动运营资金200万元,存在实施主体不一致的情况。上述情况不符合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除上述事项外,本次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涉及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符合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针对上述事项,保荐机构通过书面提示、电话提醒等方式,提示上市公司进行整改,切实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严格遵守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相关规定。

(8)公司对保荐机构核查意见的说明

1、公司子公司大连创元新材料有限公司实施的募投项目“子公司大连创元在建工程项目”的募集资金中2017年有1,500万元由募集资金专户转入该公司一般户后再对外支出,该事项已经于2017年在保荐机构现场检查后根据要求公司进行相应的整改。

2、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烨欣贸易有限公司在2018年12月底向上海优科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采购的3D羽绒面料货物截至目前未交货或回款,保荐机构建议公司应尽快采取进一步有效措施控制该笔资金安全,公司经查该业务具体审批流程为:2018年12月2日业务部门进行业务接洽,并进行合同起草和送审,由法务部审核后提交财务总监审核,最后总经理审批后与对方签约执行。公司已于2019年11月责成公司法务部门介入,目前正在与交易对方积极沟通,要求终止协议并立即退还货款,同时正在准备通过司法途径追讨上述款项并追究对方的违约责任,以维护公司利益。

3、子公司Star Ace和Orient Gate用于偿还贷款及流动资金1.3亿元项目,于2018年9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因外汇管理等问题资金无法出境超过一年而未实施,由于工作失误未能及时进行实施主体变更,存在具体使用主体不一致情形,但募集资金最终使用用途符合募集资金管理规定。

针对上述问题,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高度重视,已责成公司相关部门进行了整改,并加强业务管理和相关培训工作。2019年12月9日公司开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规范》的专题培训,以提升相关部门和人员的业务管理能力,同时,公司管理层进行深刻反省,举一反三,强化规范管理意识,以杜绝此类事件的发生。

特此说明。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600146　　证券简称:商赢环球　　公告编号:临-2019-139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立案受理。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原告商赢盛世电子商务(上海)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孙公司。

●涉案的金额:本案涉及诉讼本金为人民币193,074,640元。截至2019年12月19日,杭州昆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已偿还购房款人民币47,074,640元,尚余购房款人民币163,000,000元。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尚未开庭审理,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孙公司商赢盛世电子商务(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赢盛世电商公司”)因与杭州昆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昆润公司”)存在商品房销售合同纠纷,委托律师向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了诉讼申请。近日,商赢盛世电商公司收到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人员案件受理通知书》(2019)浙01民初4338号(以下简称“《受理通知书》”),根据《受理通知书》,中级人民法院已对商赢盛世电商公司与杭州昆润公司商品房销售合同纠纷一事正式立案。

在商赢盛世电商公司向中级人民法院就商品房销售合同纠纷一事对杭州昆润公司提起诉讼的同时,公司及商赢盛世电商公司也正与杭州昆润公司积极沟通,目前双方沟通顺畅,在商赢盛世电商公司向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后,商赢盛世电商公司已陆续于2019年11月22日、2019年12月5日收到杭州昆润公司返还的购房款共计人民币30,074,640元,截至2019年12月19日,杭州昆润公司已偿还购房款共计人民币47,074,640元,尚余购房款人民币163,000,000元。公司将继续与杭州昆润公司保持积极沟通,争取通过调解或和解的方式妥善解决纠纷并尽快收回欠款。

二、诉讼案件事实及请求

(一)各方当事人

原告:商赢盛世电子商务(上海)有限公司

被告:杭州昆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二)本案事实与理由

2018年2月,原被告签署了《商品房买卖合同》(以下简称“原买卖合同”),原告向被告购买被告所开发建设的昆仑商务中心第B幢第5-12层。签约后,原告按约向被告支付一半的购房款人民币210,121,000元。

嗣后,由于被告未能在原买卖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取得合法有效的《房屋所有权初始登记》,原被告双方于2018年11月1日签订了原买卖合同的补充协议,原告给予被告取得《房屋所有权初始登记》的宽限期并同时顺延了原告支付剩余放款的期限。

2019年4月18日,考虑到原被告双方自身经营需要及安排,原被告双方再次签订了一份《商品房买卖合同》(以下简称“新买卖合同”)和《补充协议》,并终止了原买卖合同及其补充协议。新买卖合同约定,原告以人民币210,074,640元向被告购买坐落于杭州市上城区昆仑商务中心2号楼5-8层的商品房共计16套(即原购买房产中的部分房产,以下简称“新标的房产”)。原告按照原买卖合同约定已向被告支付的购房款人民币210,121,000元中的人民币210,074,640元作为原告购买新买卖合同项下的新标的房产的购房款,即原告就购买新买卖合同项下的新标的房产已经向被告全额支付了新标的购房款。

但是,被告却没有按照新买卖合同的约定在2019年6月25日前注销新标的房产之上的抵押登记,且至今仍旧未能注销该抵押登记,由此导致新标的房产至今未能过户到原告名下。有鉴于此,原告于2019年7月9日决定终止本次房产购买事项并正式解除新买卖合同。

自原告决定终止本次购买房产以来,原告与被告就购房款及逾期违约金的返还事宜持续进行沟通。被告亦于2019年7月向原告返还了1700万元的购房款。2019年8月16日,原告收到被告发来的《承诺函》,被告同意终止原告与其签订的新买卖合同及其补充协议,并承诺在2019年10月30日前向原告依法偿还相应款项。同时,如新标的房产能够在2019年10月30日前注销其上所有抵押登记的,公司有权选择继续按照新买卖合同条款约定购买该标的房产,被告同意无条件予以配合履行。

但是,2019年10月30日前,被告没有再向原告返还任何的购房款,也没有注销新标的房产上任何的抵押。

有鉴于此,为维护原告的合法权益,基于以上事实及合同约定,原告依法诉至贵院,恳请贵院查清事实,依法支持原告所有的诉讼请求。

(三)诉讼请求

1、依法判令被告向原告归还购房款193,074,640元;

2、依法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逾期违约金(计算至被告向原告偿还全部的购房款之日止),暂算至2019年11月1日为2,490,662.86元;

3、依法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解约违约金3,861,492.8元;

4、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由于本次诉讼尚未开庭审理,对公司本期利润数或期后利润数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一)《民事起诉状》

(二)《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人员案件受理通知书》(2019)浙01民初4338号

特此公告。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002930　　证券简称:宏川智慧　　公告编号:2019-093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申请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告知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20日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请做好宏川智慧可转债发行申请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

公司已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告知函》中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并按《告知函》要求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说明和解释。现将《告知函》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及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请做好宏川智慧可转债发行申请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函)的回复》。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0日

股票简称:山西证券　　股票代码:002500　　编号:临2019-080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配股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11月2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92653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公开配股》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要求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答复,现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司将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上述反馈意见回复的相关资料。

公司本次配股公开发行证券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002925　　证券简称:盈趣科技　　公告编号:2019-124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境外控股孙公司并完成注册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根据公司发展及战略规划需要,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南平盈趣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平盈趣”)与控股子公司INTRETECH (MALAYSIA) SDN. BHD.(以下简称“马来西亚盈趣实业”),主要开展马来西亚智能制造产业园的投资管理业务。马来西亚盈趣实业投资总额为5,000.00万林吉特(约为8,461.38万元人民币)。其中,南平盈趣拟以货币形式投资4,850.00万林吉特(约为8,207.54万元人民币),占投资总额的97%;马来西亚盈趣拟以货币形式投资150.00万林吉特(约为253.84万元人民币),占投资总额的3%。近日,马来西亚盈趣实业注册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2、根据《公司章程》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总经理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总经理授权其指定人士办理注册核准等与本次投资有关的全部事项。

3、本次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南平盈趣的基本情况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783MA32JGAG6D

2、公司名称:南平盈趣科技有限公司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4、公司住所:福建省建瓯市东瓯街10-10号

5、法定代表人:林松华

6、注册资本:壹亿圆整

7、成立日期:2019年03月12日

8、经营范围:电子设备研发与生产;对制造业的投资;对智能制造产业项目的投资;智能制造产业园运营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马来西亚盈趣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Intretech (Malaysia) Sdn. Bhd.

2、注册号:1192082-X

3、总股本:77,855,920股(1.00林吉特/股)

4、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5、成立时间:2016年6月21日

6、注册地址:NO. 32 JALAN TANJONG 2, TAMAN DESA CEMERLANG, 81800 ULU TIRAM JOHOR, MALAYSIA

7、主营业务:电子产品生产制造与组装及精密塑胶部件制造

四、对外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INTRETECH ENTERPRISE SDN. BHD.

2、注册号:201901045482(1354812-X)

3、总股本:100股(1.00林吉特/股)

4、成立时间:2019年12月17日

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6、注册地址:UNIT 02-02, TEEGA OFFICE TOWER, JALAN LAKSAMANA 1, PUTERI HARBOUR, 79000 ISKANDAR PUTERI JOHOR MALAYSIA

7、主营业务:其他管理咨询活动等

8、股权结构:马来西亚盈趣实业总股本为100股。其中,南平盈趣持股数量为97股,持股比例为97%;马来西亚盈趣持股数量为3股,持股比例为3%。马来西亚盈趣实业投资总额为5,000.00万林吉特,未来南平盈趣和马来西亚盈趣将根据马来西亚盈趣实业的实际经营需要和资金需求对其进行增资。

9、董事会组成情况:董事会由2名成员组成,分别为林松华先生、林先锋先生。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

1、本次交易的目的

近年来,公司不断加大对马来西亚智能制造基地的投资规模,基于国际化布局的战略发展需要,未来公司还需要持续加大马来西亚智能制造基地的投资力度,现有的场地无法满足未来发展的需求。马来西亚盈趣实业设立后,将与孙公司INKOTEK (MALAYSIA) SDN. BHD.共同开展马来西亚智能制造产业园的投资管理业务,有利于加快马来西亚智能产业园的投资建设进度及工程进展,满足公司未来生产经营规模扩大及产能扩充的场地需求,加快整个产业链体系建设,致力于将该智能制造产业园建设成为境内外智能制造产业园的标杆。

2、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在马来西亚设立控股孙公司开展马来西亚智能制造产业园的投资管理业务,有利于进一步提升马来西亚生产智能制造生产基地的战略地位。马来西亚智能制造产业园建成后,带领公司产业链相关企业至马来西亚投资,进一步完善区域产业链配套布局及形成较好的区域产业集群效应,有利于公司就地解决马来西亚产能扩张出现的供应链匹配问题,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在东南亚的品牌知名度,吸引更多的客户和获取更多的业务机会,有效缓解国际贸易摩擦对公司的影响,进而增强公司的国际竞争能力。

本次交易使用的资金来源于南平盈趣与马来西亚盈趣自有资金,本次交易不会对南平盈趣与马来西亚盈趣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但从长期来看,符合公司国际化布局的发展战略,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意义和推动作用。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本次交易的风险分析

1、跨国公司经营管理、团队建设及内部控制等方面的风险。除上述情形外,境外监管政策与境内存在差异,亦将可能引起经营管理的风险。

2、市场风险。由于当前国际经济形势面临诸多不确定因素,因此本次对外投资实现预期目标具有不确定性。

3、汇率风险。本次对外投资标的位于马来西亚,交易币种为马来西亚林吉特。伴随马来西亚林吉特汇率不断变化,存在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将借鉴马来西亚盈趣的运营管理经验,同时密切关注政策变化、宏观经济和行业走势,结合实际情况,及时进行风险评估,及时调整风险应对策略。

特此公告。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20 日

证券代码:002875　　证券简称:安奈儿　　公告编号:2019-071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1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12月16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等形式向所有董事发出。经公司全体董事推选,本次会议由董事曹璋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亲自出席董事7名,公司监事及相关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曹璋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王建青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曹璋先生、王建青女士简历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2日在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4)。

2、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公司各专业委员会工作细则相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经选举,各专业委员会成员如下:

1、同意董事曹璋先生、董事龙燕女士、独立董事陈羽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董事曹璋先生担任主任委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2、同意独立董事陈羽先生、董事曹璋先生、独立董事林朝南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独立董事陈羽先生担任主任委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3、同意独立董事林朝南先生、董事龙燕女士、独立董事刘书锦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独立董事林朝南先生担任主任委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4、同意独立董事刘书锦先生、董事曹璋先生、独立董事陈羽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独立董事刘书锦先生担任主任委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专业委员会成员简历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2日在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